

怡球金属资源再生（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〇二一年十月

怡球金属资源再生（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材料目录

- 一、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
- 二、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 三、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表决方法
- 四、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非累积投票议案：

- （一） 审议《关于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
- （二）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关于召开怡球金属资源再生（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通知

致：怡球金属资源再生（中国）股份有限公司股东

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兹定于2021年11月8日召开怡球金属资源再生（中国）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基本情况

- 1、现场会议时间：2021年11月8日下午13时30分
- 2、现场会议地点：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 4、网络投票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9:15-15:00。

5、股权登记日：2021年11月1日

6、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7、会议期限：半天

（二）会议审议事项：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审议《关于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
- 2、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三）会议出席对象

- 1、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2、截至2021年11月1日下午3:00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和行使表决权；并可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 3、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证券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1）、委托人证券帐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原件或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须持有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法人代表身份证明书和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须持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1）、证券账户卡、出席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以凭以上有关证件通过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须在2021年11月3日（含该日）下午4: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

2021年11月3日上午9:30 - 11:30，下午1:30 - 4:00。

3、登记地点：

怡球金属资源再生（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办公室
太仓市浮桥镇沪浮璜公路88号 邮编：215434

4、会议联系人：高玉兰、施佳佳

5、联系电话：0512-53703986 传真：0512-53703950

（五）其他事项

1、本次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2、出席本次的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至会议地点，并携带相关证件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3、公司地址：江苏省太仓市浮桥镇沪浮璜公路88号。

4、邮政编码：215434

5、联系电话：0512-53703986 传真：0512-53703950

6、联系人：高玉兰 施佳佳

怡球金属资源再生（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11月8日下午13:30

现场会议地址：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

会议联络人：高玉兰

会议联络电话：0512-53703986

会议议程：

| 序号 | 会议内容 | 报告人 |
|----|------------------------------------|-----|
| 一 | 会议主持人致开幕辞 | |
| 二 | 董事会秘书宣读本次会议须知和表决方法 | |
| 三 | 主持人组织推选本次股东大会的计票人和监票人 | |
| 四 | 提交审议《关于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 | |
| 五 | 提交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六 | 董事会秘书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 |
| 七 | 与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审议表决上述议案 | |
| 八 | 现场计票 | |
| 九 | 董事会秘书公布投票表决结果 | |
| 十 | 董事会秘书宣读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 |
| 十一 | 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程序及出席会议人员资格等出具法律意见 | |
| 十二 | 股东大会相关文件签署 | |
| 十三 | 会议结束 | |

怡球金属资源再生（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特制定本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1、股东大会指定董事会办公室，具体负责大会召开等有关事宜。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务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人员准时签到参会，参会资格未得到董事会办公室确认的人员不得进入会场。

2、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并履行法定义务和遵守有关规定，不能违反股东大会秩序。

3、股东大会召开期间，股东要求在大会发言，请于会前十五分钟向董事会办公室登记，出示持股的有效证明，填写“发言登记表”。发言人数以5人为限，超过5人时，以持股数多的前5名为限，股东发言按持股数多少安排先后顺序。股东发言由大会主持人指名后进行发言，发言时应先报告所持的股份份额。每位股东发言时间一般不超过5分钟。

4、公司召开股东大会按如下程序进行：首先由报告人向大会做各项议案的报告，之后股东对各项报告进行审议讨论，股东在审议过程中提出的建议、意见或问题，由大会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予以回答，股东提问时不能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它股东的发言，提出与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相关的问题，最后股东对各项议案进行表决。

5、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有损公司、股东利益的质询，大会主持人或相关负责人有权不予回答。

6、本次股东大会采取记名投票方式逐项进行表决，股东按其持有本公司的每一份股份享有一份表决权，特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或其委托代理人准确填写表决票：必须填写股东姓名或委托股东姓名，同意在“同意”栏内打“√”，不同意在“反对”栏内打“√”，放弃表决权时在“弃权”栏内打“√”。投票时按秩序投入表决箱或交给大会工作人员，董事会办公室及时统计表决结果，由二名股东代表和一名监事及一名见证律师参加监票和清点工作。

7、董事会秘书宣布表决结果，并由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本次大会由江苏周瑞昌律师事务所进行法律见证。

8、与会股东应听从大会工作人员安排，共同遵守并维护好股东大会秩序和安全。

怡球金属资源再生（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表决方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怡球金属资源再生（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表决方案如下：

- 1、股东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
- 2、每一股东就每一议案享有与其股份数相应的表决权；
- 3、对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
- 4、选举两位股东代表作为计票人参加表决的清点工作，并请律师、监事作为监票人当场宣布表决结果；
- 5、董事会秘书根据表决结果决定本次会议的各项决议是否通过，并在会上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议案一：

关于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Ye Chiu Non-Ferrous Metal (M) Sdn. Bhd. 拟在马来西亚柔佛州丹绒浪塞工业区投资扩建年产130万吨铝合金锭项目。该项目预计投资金额约为40亿人民币。

2、上述事项已经公司2021年10月22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该项目由公司全资子公司YCTL负责建设和运行，YCTL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实收资本369,708,272.00林吉特，注册地址为马来西亚柔佛州新山市地不老路城市广场13楼1301室，主要从事再生铝合金锭的生产和销售业务。该公司最近年度经审计的总资产为15.86亿人民币，净资产为10.27亿人民币，净利润为2.78亿人民币。项目预计总投资金额约为40亿人民币，该项目在公司现有土地上实施，建设年产130万吨铝合金锭生产线，该项目的基础设施一次建设完成，设备分两期完成，第一期65万吨，第二期65万吨，项目资金来源包括但不限于公司自有资金、银行借款及其他融资等方式。

三、对外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充分考虑到马来西亚的人力、能源等成本优势以及交通运输便捷优势，决定在马来西亚进行铝合金锭扩建项目，该项目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更符合国家“绿水青山”的方针，满足公司发展需求，有利于实现公司的长远目标，从而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怡球金属资源再生（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议案二：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规定，公司有5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对其102,30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并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如下：

| 序号 | 原公司章程条款 | 修改后公司章程条款 |
|----|------------------------------------|---|
| 1 |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20,161.6686万元。 |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20,151.4386 万元。 |
| 2 |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220,161.6686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220,151.4386 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

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具体办理《公司章程》在工商管理等部门备案变更事宜。

怡球金属资源再生（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